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第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4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2010年10月24日下午，在公司三楼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五人，实到监事五人。

出席会议的监事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公司 2010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会议以五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二、公司 201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会议以五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三、关于参股吉林市博大生化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以五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参股

吉林市博大生化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聘请的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吉林博大和管网资产的评估结果，截止 2010 年 8 月 31 日，吉林博大净资产评估值为 21,805.98 万元，管网资产评估值为 8,627.6 万元。松花江热电以供热管网资产评估值作价 8,627.6 万元出资入股，对吉林博大增资。按双方资产评估值确定股权比例，松花江热电持股比例约为 28.35%，吉林博大持股比例约为 71.65%。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四日